

保良局田家炳千禧小學

通告第 126/2020 號

分發名單：一至六年級學生及家長

【視藝科邀請參加香港品質保證局「理想家園」繪畫創作比賽】

為發揮學生美術創作潛能，擴闊視野，視藝科鼓勵學生積極參與以下美術比賽，以增加創作及比賽經驗。現將比賽的詳情臚列如下：

香港品質保證局「理想家園」繪畫創作比賽	
舉辦單位：	香港品質保證局
目的：	教育同學認識企業社會責任的概念，例如環保、職業和健康安全、公共衛生、食品安全、平等機會、溫室氣體排放、管理能源、關顧弱勢社群等，建立良好的公民意識，好讓他們日後投入商業社會工作時，能秉持這些信念和原則，攜手締造一個理想的家園。
參賽要求：	1. 以 29.7 厘米 x 42 厘米白畫紙繪畫心目中的理想家園。 2. 作品顏料不限。 3. 以卷軸式存放，以電腦編印、已裝裱或已折疊的畫作將不接納。 4. 必須連同不超過 12 字的畫作標題。 5. 參賽者須填寫參賽表格及貼在畫紙背面。 6. 參賽作品必須是參加者的原創作品，未曾被公開及未曾參加其他比賽，以及絕不可侵犯知識產權。
評審標準：	詳情請瀏覽香港品質保證局網頁 http://www.hkqaa.org/cmsimg/14th_MDH_Enrollment_form_for_HK_.pdf
參賽組別：	小學初級組(小一至小三) 小學高級組(小四至小六)
邀交限期：	2020 年 12 月 15 日(星期二)或以前送交班主任
獎項：	詳情請瀏覽香港品質保證局網頁 http://www.hkqaa.org/cmsimg/14th_MDH_Enrollment_form_for_HK_.pdf
備註：	1. 凡繳交作品可獲 3 個積極學習獎勵印以示鼓勵。 2. 參加的同學可經班主任向黃浩銘老師索取畫紙。 3. 作品送交班主任轉交黃浩銘老師辦理。 4. 所有參賽作品不論得獎與否，概不發還。

校長：


陳寶玲

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

香港品質保證局理想家園：

第十四屆徵文、攝影、微電影、繪畫及海報設計創作比賽

徵文、攝影、繪畫及海報設計項目 參加表格

(請選擇其中一個組別)

徵文項目：☐小學組 ☐中學初級組 ☐中學高級組

攝影項目：☐小學組 ☐中學組

繪畫項目：☐小學初級組 ☐小學高級組

海報設計項目：☐中學初級組 ☐中學高級組

請必須填寫附*號之欄目

*參加者姓名：(中文) _____ (英文) _____

作品標題 / 標語：
(只適用於攝影、繪畫及海報設計項目)

*就讀學校：保良局田家炳千禧小學

*學校地址：大埔公路大埔滘段 4641 號

*班別： _____ *年齡： _____ *電郵： _____

*聯絡人： _____ *聯絡人電話： (日間) _____ (手機) _____

*聯絡人關係：老師 / 家長 / 監護人 (請刪掉不適用項目)

*通訊地址：大埔公路大埔滘段 4641 號

傳真：2652 2608

*參加者簽署： _____ 日期： _____

註：參加者必須為現於官立、資助（包括特殊學校）、按位津貼學校、直接資助計劃、私立中學或小學就讀之學生

有關「商校合作計劃」活動性質的注意事項：

- 1.「商校合作計劃」旨在為學生提供事業探索機會，讓學生了解各行各業，協助他們做好生涯規劃。因此，計劃推行的活動屬教育活動，而非協助或容讓任何機構推介他們的服務或產品。本局藉此提醒所有安排活動的伙伴機構及其支持機構，不可以在活動過程中，作任何形式的銷售或產品/服務推廣。
- 2.活動一般不會收取任何費用。安排活動的機構若為鼓勵學生參加而提供任何物質獎勵(如禮品或獎學金)，當中不應涉及任何形式的銷售或產品/服務推廣，或作為使參與者以為是參加活動的報酬；至於參加學生接受與否，純屬個人取捨。
- 3.安排活動的機構以及其邀請的協辦機構工作人員或嘉賓在活動過程、相關刊物、網站或其他媒介所表達的任何意見、研究成果、結論或建議，均不代表教育局的觀點。
- 4.教育局/主辦機構有機會安排現場拍攝及/或錄影。教育局有權將學校出席有關活動的視像資料，包括圖片、影片、文字、活動照片、海報、圖像或音訊作推廣教育局「商校合作計劃」之用；宣傳媒介包括但不限於刊物、網頁及宣傳品等。